

中共宿州市埇桥区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文件

埇农工组〔2022〕13号



中共宿州市埇桥区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关于 埇桥区 2023 年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 乡村振兴项目库的批复

各镇人民政府、有关街道办事处、汴北新区管委会、东城管委会、有关区直部门：

根据《安徽省乡村振兴局关于转发〈国家乡村振兴局关于做好县级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项目库建设管理的通知〉的通知》（皖乡振发〔2021〕5号）、《安徽省扶贫办 安徽省财政厅关于完善县级脱贫攻坚项目库建设实施意见》（皖扶办〔2018〕117号）、《安徽省扶贫办 安徽省财政厅关于完善扶贫项目资金公告公示制度的实施意见》（皖乡振发〔2018〕118号）等文件要求，按照“村申报、镇审核、区审定”的程序开展

2023 年项目库谋划工作，经区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会议审定，同意此次项目库谋划工作。

特此批复。

附件：1. 埇桥区 2023 年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项目库汇总表
2. 埇桥区 2023 年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项目库明细表

中共宿州市埇桥区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

2022年12月9日

